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机构情况

按照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北京城市副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内设机构和人员数量的函》（京编办函〔2019〕31号），副中心工程办设置15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部、财务审计部、招标投标预算部、规划设计管理部、工程建设管理一部、工程建设管理二部、工程建设管理三部、工程质量管理部、建材科技部、安全生产管理部、保障性住房建设协调部、公共服务配套建设协调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协调部、市政和生态环境建设协调部、信息化建设协调部。

2. 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副中心工程办作为北京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的建设主体，承担业主职责。其主要职责包括：负责统筹协调行政办公区的规划建设等相关工作；编制行政办公区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对工程建设实行审批；负责工程招投标组织、合同签署工作，监督工程建设相关资金的使用管理；负责工程建设的信息统计，档案管理工作；协调工程周边环境整治，协调解决工程建设中出现的问题。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2025 年度，副中心工程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为：严格遵循各项财经制度的相关要求，严肃预算管理，科学合理用好各项资金，保障副中心工程办机关运行需求，厉行节约，努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降低单位运行成本和预算总体规模，在规定范围内合理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基本建设审批程序要求，在建设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备案后开展建设项目不动产权登记工作，及对市发展改革委批复后的竣工决算进行评审，并出具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报告，具备移交条件的项目向机关事务管理局等单位进行固定资产移交工作。

绩效评价表明，副中心工程办绩效目标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符合北京市委、市政府的指示要求，符合工程办工作实际，与单位职能相适应，与预算资金投入相匹配。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数 140591.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1003.15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139588.65 万元。全年支出 108341.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8.29 万元，项目支出 107542.9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7.06%。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数量

2025 年纳入评价的 14 个项目中，因公出国（境）类项目因年度工作调整未安排出国计划，未完成指标；其余 13 个项目均基本达成产出指标既定目标，项目整体完成率达 92.86%，整体产出任务落实成效良好，从实际完成情况看，副中心工程办较好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部门年度重点工作目标。

2. 产出质量

2025 年纳入评价的 14 个项目均明确质量管控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在合同条款细化服务标准与成果质量规范，严格开展履约审核和合同验收，全过程把控项目实施质量，有效保障机关日常运转和各项业务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3. 产出进度

副中心工程办严格按照 2025 年部门工作思路和重点目标任务对年度工作进行细化分解，对各项重点工作制定了翔实的组织实施方案，明确了时间进度安排与人员分工，为顺利完成各项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各项工作按照既定节奏有序推进，将产出进度控制在合理预期范围内。

4. 产出成本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副中心工程办严格按照财政及财务政策的要求和标准进行开支。通过规范政府采购、强化项目管理等方式进一步控制项目成本。2025 年度各项经费未出现超预算支出情况，实际成本控制预算批复范围内。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 社会效益

副中心工程办通过项目实施，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具体体现在：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统筹推进城市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建设和高质量筹备工作，协调完成全部主体工程前期手续办理，依法合规具备通车条件。

教育文化建设方面。推进中国人民大学通州校区北区学部楼竣工验收工作；北京物资学院后勤服务综合楼、北京财贸职业学院产教融合实训中心实现结构封顶；卫生职业学院进入收尾阶段。

医疗民生建设方面。北京胸科医院危房改建项目完成竣工验收，顺利开诊；安贞医院通州院区发热门诊楼基本完工；首都儿研所通州院区实现外立面亮相；北京急救中心迁建项目实现开工。

电力工程建设方面。副中心站综合交通枢纽东 110 千伏变电站等项目的已正式发电，破解了副中心站京唐城际铁路开通用电需求难题。

市政道路等配套工程方面。石小路、城市副中心步行和自行车系统示范段、运河东大街东延项目提前完工投用。

2. 环境效益

在市政配套建设中，潮白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的实施，通过河道整治、生态修复等举措，显著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副中心步行和自行车示范段的建设，大力推广绿色低碳出行模式，减少机动车

使用频率，降低交通碳排放及尾气污染，改善城市空气质量，优化交通出行结构，为市民打造绿色、健康的出行环境，助力城市副中心实现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3. 可持续性影响

副中心工程办 2025 年持续夯实工程建设安全质量与技术管理体系，注重经验固化、标准共建和制度长效落地。陆续完成并印发了《副中心行政办公区工程建设项目技术指南》《副中心市级重大项目建设协调工作指引（房屋建筑类）、政府投资房建项目基本建设审批手续办理工作指南》《北京城市副中心工程建设管理文件汇编》等，形成成套实操工具，持续规范建设流程、统一管理标准，为后续城市副中心同类重大项目建设、审批办理、统筹协调及长效管控提供坚实制度支撑和技术保障，形成良好示范引领与可持续运营管理效应。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副中心工程办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及北京城市副中心控规要求，聚焦重大项目建设核心任务，全力以赴推进项目开工、进度督导、竣工保障等各项工作，扎实做好重大项目统筹协调，以高效履职、优质服务推动规划建设落地见效，相关工作成效得到上级领导及项目接收单位的充分肯定与好评。后续需完善服务对象范围，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与针对性。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副中心工程办以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为抓手，持续夯实财务管理规范化基础，为工程建设资金安全高效运行提供坚实保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等法规要求，结合工程办项目资金管理特点，构建了覆盖预算、收支、采购、资产、合同、工程结算等全环节的财务制度体系，有效保障了财务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在管理机制上，设立了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明确各部门职责，实现了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的分离与制衡。同时，建立了完善的预算监督评价体系，定期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及时发现并整改问题，确保财务制度有效执行，保障了财务活动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及信息真实完整。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副中心工程办在资金使用方面，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授权审批的管理体制，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和安全。在预算执行和资金使用层面，严格执行相关财务、预算、采购、资产、工程、合同等管理制度及“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每年动态调整大额资金标准；政府采购支出、政府购买服务、“三公”经费、培训费支出等严格按预算批复执行；在资金使用监管上，除日常财务监督外，各归口管理部门发挥职能监督作用，严格审计监督、纪检监察，强化财经纪律的刚性，有效防范重大经济风险。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副中心工程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基

本准则》《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等要求，对各项经济业务进行会计核算，具备财务会计与预算会计双重功能，能够全面、清晰地反映财务信息和预算执行信息。

（二）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实行统一政策、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职责到部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科学合理做好资产配置，加强资产的日常管理维护，充分发挥资产在单位履行职能方面的物质基础作用。

（三）绩效管理

副中心工程办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控全过程，实现预算与绩效有机融合，着力构建绩效目标管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的全链条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四）结转结余率

本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32,250.61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22.94%，低于上年结转结余率。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1. 收入与预算对比

本年度收入预算数 140,591.80 万元，收入决算数 140,591.80 万元，预算收入完成率 100%。

2. 支出与预算对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88,275.7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数 108,341.19 万元。

计算可知，预决算差异额 20,065.48 万元，差异率为 22.73%。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经过综合评价，副中心工程办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2.71 分，评定等次为“优”。

绩效评价结果显示，2025 年副中心工程办紧紧围绕部门核心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有序推进各项项目实施，工作开展规范有序、成效显著。项目决策依据充分、决策流程严谨规范，预算执行情况良好，绩效管理工作扎实有力、落实到位；各项工作产出成果突出，在机关运行、经费保障、项目建设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社会效益显著，顺利实现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精细化管理有待提升

当前项目管理整体运行平稳，但在精细化管理方面仍有提升空间。绩效管理方面，个别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需细化优化，部分指标的规范性、可量化程度有待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仍需丰富内容、扩大样本，进一步提升评价的客观性与参考性。预算管理方面，进一步提升年初预算编制的精准度，合理安排项目执行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强化资金用途的动态调整，确保财政资金规范高效使用，充分发挥资金效能。

六、措施建议

聚焦项目全过程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持续优化绩效目标设置，进一步规范指标设置，切实做到指标的细化量化可评价；二是完善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的内容维度与样本覆盖，提升满意度评价结果的客观性与参考价值；三是强化项目预算的全流程管理，提高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统筹项目执行节奏，切实提升项目管理质效与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服务项目

实施部门：财务审计部

项目类型：新增项目

项目开始时间：2025 年 1 月

项目完成时间：2025 年 12 月

2. 项目实施背景

为确保副中心工程办竣工财务决算评审程序完善、手续合规，依据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项目评审管理的工作方案》相关要求，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由服务单位对市发改委批复的相关工程开展竣工财务决算评审工作。

3. 项目主要内容

按照市发展改革委竣工决算评审结果，开展全面竣工财务决算评审工作，并出具评审报告，提出评审意见。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申请市财政资金 64.15 万元，其中：决算评审服务 63.75 万元，评审专家费 0.40 万元。2025 年 2 月北京市财政局批复该项目资金 64.15 万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该项目已支出资金 61.95 万元，结余 2.20 万元，2025 年 9 月已全部申请退回财政。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结合项目实际，对相关工程开展竣工财务决算评审工作，并出具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报告，以完善相关审批程序。具体申报项目为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服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了解资金使用管理、资金实际产出、项目实施效果等情况，考核财政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掌握财政资金分配使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发现问题，总结经验，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保障效能。

2. 评价对象

副中心工程办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服务项目。

3. 评价范围

副中心工程办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服务项目相关的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评价原则

一是客观公正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站在客观、公正的立场发表评价意见。

二是科学规范原则。严格遵循《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按相关要求规范组织实施。

三是突出绩效原则。坚持以绩效为导向，着眼全面加强绩效管理，重点关注绩效，兼顾决策和管理。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工作组结合项目特点和预期绩效目标，以资金使用结果为主线，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原则，明确评价标准，按照《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确定了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其中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0个，三级指标17个。

3. 评价方法

根据《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文件规定的绩效评价方法，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按照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

方法组织实施。

4. 评价标准

根据《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文件规定的绩效评价标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作为本次绩效评价的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规范严谨、客观公正，评价工作组严格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程序，分为评价准备、评价实施、评价总结三个阶段，组织实施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1. 评价准备阶段

（1）组建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任务，组成评价工作组，项目实施部门经办人为成员，明确每名成员的职责及分工，并邀请专业机构进行必要的针对性指导和业务培训。

（2）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评价重点、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和评分方法、评价进度等事项。

2. 评价实施阶段

（1）评价资料准备。明确项目资料清单，沟通评价依据、工作任务、日程安排等事项，明确评价原则、程序及具体要求，实施部门准备资料，撰写绩效报告。

（2）收集复核资料。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资料准备清单”，收集与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相关的决

策、管理、绩效相关资料，复核其完整性、准确性、有效性。

(3) 汇总分析评价。围绕指标体系内容和评价重点，对收集的资料进行归集、整理、分析。依据项目执行情况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该项目的决策、管理和绩效等方面进行评价和打分，出具评价意见。

3. 评价总结阶段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审核资料后，确定绩效评价级别，研究撰写并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2) 绩效评价资料归档。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及时将资料整理归档，建立绩效评价工作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分析评价，2025 年北京城市副中心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服务项目”得分 94.70 分，绩效评定等次为“优”。

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服务项目绩效评价结论一览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项目决策	10.00	9.70
项目过程	20.00	20.00
项目产出	40.00	40.00
项目效益	30.00	25.00
综合得分	100.00	94.7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评价分析

该项目作为新增项目，副中心工程办按照相关要求，经会议审议后，对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服务项目进行立项。2025 年部门预算包含该项目资金。

评价分析认为：该项目决策依据明确，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决策程序规范，事前经过集体决策，项目立项必要性理由充分，具有较强的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2. 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为：结合项目实际，按相关标准对相关工程开展竣工财务决算评审工作，并出具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报告，以完善相关审批程序。具体申报项目为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服务。

该项目设置了数量、质量、时效、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共 6 项绩效指标。

评价分析认为：该项目总体目标明确，围绕单位职能，结合单位实际，贴合决算评审实际工作。立足单位职能与年度工作任务设置相应的绩效目标，明确产出任务和预期效果，目标设置比较科学，预期效果体现充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较为明确，但未设置产出成本指标，无法量化反映预算控制情况。

3. 资金投入情况评价分析

2025 年批复该项目预算 64.15 万元，其中：决算评审服务 63.75 万元，评审专家费 0.40 万元。

评价分析认为：该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适应性较强。项目资金足额、及时到位，为开展竣工决算财务评审相关工作提供了资金支持。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评价分析

（1）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年初批复资金 64.15 万元，共支出资金 61.95 万元，结余 2.20 万元，2025 年 9 月结余资金已全部申请退回。具体资金支出情况见下表：

“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服务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表

序 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1	决算评审服务	61.80
2	评审专家费	0.15
合计		61.95

评价分析认为：该项目资金保障及时足额到位，预算执行率为 100%。

（2）资金管理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等规定进行资金管理，切实维护资金安全。

评价分析认为：该项目按要求签订合同，费用支出按照有关财务制度执行，总体较为规范。支出审批手续齐全，包含付款申请、合同复印件、保密承诺书、应选函、中选通知书等。

2.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评价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服务项目依据相关管理制度规定执行。

评价分析认为：单位财务管理和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比较健全完备，项目开展全过程严格遵循制度规范，依托资金管理办法实现资金规范化管控。

（2）制度执行有效性

为保障项目的完成质量，单位日常工作管理中，项目资金支出使用严格按照制度规定执行，专款专用，单独核算，相关资金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规范，未发现截留或挪用专项资金行为。

评价分析认为：单位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评审报告等资料归档完整、及时；项目财务管理规范，资金支付过程严谨，审批手续完备。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项目经济性分析

该项目通过比选确定服务单位，中选价格为 61.80 万元，较预算节省 1.95 万元。

评价分析认为：该项目采用比选方式开展采购，服务商选用事宜，已通过相关会议审议，保证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按合同规定的采购价格进行支出，成本控制措施明确，成本效益呈现明显。

2. 项目效率性分析

该项目为新增项目，于 2025 年 4 月完成合同签订工作。项目经费于 2025 年 2 月到位，截至 2025 年 12 月，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完成了当年设定的目标。

评价分析认为：该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充分，筹划安排得当，各方协调紧密，按期完成年度既定任务，项目效率性良好。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已经完成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报告出具的工作，并按照评审结果对决算数据进行了相应调整。

2. 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设置了社会效益指标：评审结论真实准确 $\geq 95\%$ ，决算数据按评审报告进行调整 $\geq 95\%$ 。该项目的实施，通过围绕工程价款结算准确性、待摊费用支出及其分摊合理性、项目建设内容实施的规范性、资金到位、使用与核算的规范性、资产计价与移交落实情况等进行了评审工作。

评价分析认为：该项目的实施发挥了一定的社会效益，为竣工决算提供了可靠的数据支撑，夯实了决算工作的核心基础；评审结论真实准确率为 100%，决算数据按评审报告进行调整率为 100%，有效规范了

相关项目的财务评审流程，保障项目审批程序的完整合规。

3. 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

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设置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为“项目主责部门满意度”，指标值为“ $\geq 95\%$ ”。

评价分析认为：单位设置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并开展了满意度调查，满意度为 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有待进一步完善指标体系,增加反映项目评审报告编制质量方面的指标,进一步细化时效、效益方面的指标值。

六、有关建议

优化指标设置，强化指标约束

项目需根据项目申报内容、预期目标等，进一步优化调整绩效指标设置，更加全面规范设置绩效指标值，使绩效指标合理、精准、可考核，切实发挥绩效指标对项目实施的约束与引导作用。